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力世紀有限公司

WE SOLUTION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0)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力世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預期與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綜合純利約32,956,000港元相比，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將錄得綜合虧損淨額(「預期虧損」)介乎約155,000,000港元至170,000,000港元之間。

預期虧損乃主要歸因於：(i)電動車業務之研發成本增加；及(ii)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所採納購股權計劃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所授出購股權之以股本結算基於股份之付款增加。

本公司目前仍在編製及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初步評估，而並非基於任何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資料或數字，故可能須作出調整。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全年業績公佈，預期該公佈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宜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力世紀有限公司
主席
何敬豐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何敬豐先生(主席)、何志傑先生及小間裕康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張金兵先生(聯席主席)；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炳權先生、張振明先生及香志恒先生。